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5-017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章理琛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详见附件），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章理琛女士尚未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培训证明，已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期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培训并取得相关培训证明。章理琛女士已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相关素质与工作经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其任职资历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要求，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512-68966968

电子邮箱：investor@csisolar.com

联系地址：江苏省苏州市高新区鹿山路199号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

章理琛女士简历

章理琛女士，199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上海财经大学工商管理硕士。章女士于2014年至2017年历任科勒（中国）投资有限公司财务培训生、亚太区内审专员；2017年至2024年，历任阿特斯集团财务与业务开发部高级分析师、战略和投资分析部副经理、投资者关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章理琛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章理琛女士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任职资格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的相关规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